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佈是根據《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節的規定發表。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現代美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七日刊發的售股章程(「售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Modern Beauty Salon Holdings Limited (現代美容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9)

穩定市價行動及穩定市價期結束

本公司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節的規定刊發本公佈，僅此宣佈股份發售的穩定市價期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五日結束。

在穩定市價期內進行的穩定市價行動包括：

- (1) 向Silver Hendon Enterprises Corp.借入合共10,000,000股股份，此舉僅為補足配售中超額配發；及
- (2) 在第二市場上以每股0.89港元至0.94港元的價格購入10,000,000股股份，佔股份發售的股份總數約5.56%。

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五日失效。

本公司乃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節的規定刊發本公佈，謹此宣佈股份發售的穩定市價期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五日結束。

作為穩定市價的經辦人，新鴻基在穩定市價期內採取的穩定市價行動包括：

- (1)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六日的借股協議，新鴻基向Silver Hendon Enterprises Corp.借入合共10,000,000股股份，此舉僅為補足配售中超額配發；及
- (2) 在第二市場上以每股0.89港元至0.94港元的價格購入10,000,000股股份，佔公開發售的股份總數約5.56%，以作為向Silver Hendon Enterprises Corp.歸還所借入的10,000,000股股份。

穩定市價期內最後一次在市場上購入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日作出，每股股份作價0.89港元。

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且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五日失效。

承董事會命
現代美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曾裕女士

香港，二零零六年三月六日

截至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曾裕女士、李守義先生、袁少萍女士、孔繁崑先生及葉啓榮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仕雄先生、余孝源先生及鄭啓泰先生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